

(十五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扎兰屯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兽用疫苗采购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气肿疽灭活疫苗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青海生物药品厂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23人，营业收入为5201.6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002.1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山羊痘活疫苗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绿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29人，营业收入为2082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87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Ⅱ号炭疽芽孢苗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青海生物药品厂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23人，营业收入为5201.6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002.1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高致病性猪繁殖与呼吸综合征耐热保护剂活疫苗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绿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

沈阳维尔康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

从业人员 129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82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8876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猪瘟耐热保护剂活疫苗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山东绿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29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82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8876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沈阳维尔康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0月09日